

证券代码：601100

证券简称：恒立油缸

公告编号：临 2016-004

##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投资概述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资金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公司（含各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效期为自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在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

近日公司共发生2笔委托理财：

1、与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瑞投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订《植瑞-长青定制10号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根据该基金合同，公司拟购买2,000万份该基金份额，每份面值为人民币1元，期限6个月；公司与植瑞投资、招商证券无关联关系。

2、与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财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大唐财富唐诺14号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根据该基金合同，公司拟购买1,000万份该基金份额，每份面值为人民币1元，期限为3个月；公司与大唐财富、国信证券无关联关系。

#### 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 产品一：

1. 产品名称：植瑞-长青定制10号投资基金
2. 产品运作方式：定期开放契约型
3. 产品投资目标：力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资产的稳健增值。
4. 投资范围：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通过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间接投资于信托计划，或第三方（包括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的信托计划受益权，资产收益权，债权收益权，委托贷款，也可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公募基金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在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证券基金（包括管理人管理的其他私募基金）及其他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5. 投资期限：6个月。

6. 投资人预期年化收益率：7.50%

预期年化收益率不构成管理人的保证本金或收益承诺。最终实现的利益，根据基金的管理、运用、处分情况而定。

7. 基金收益分配方式：每一期投资单元结束时分配基金收益。

### **产品二：**

1. 产品名称：大唐财富唐诺14号投资基金

2. 产品运作方式：定期开放契约型

3. 产品投资目标：力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资产的稳健增值。

4. 投资范围：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类资产、权益类资产等中国银监会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产品。

5. 认购份额类型：A类基金份额

6. 投资期限：基金存续不设固定期限，本次认购A类基金份额投资期限为3个月。

7. 投资人预期年化收益率：7.50%

预期年化收益率不构成管理人的保证本金或收益承诺。最终实现的利益，根据基金的管理、运用、处分情况而定。

8. 基金收益分配方式：每一期投资单元结束时分配基金收益。

### **三、资金来源**

本次认购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投资目的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公司自有资金获得较高的收益，维护股东利益。

2. 存在的风险

本投资基金管理、运用、处分过程中，存在法律和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投资标的风险、经营和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预期收益不能实现风险、潜在利益冲突风险、提前终止或延期风险、存续委托人/受益人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 3.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 五、其他事项

1. 公司证券投资部会同财务部查阅了相关合同，论证了存在的收益和风险，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额度内进行操作，财务总监、投资总监、董事长签署了同意意见。

2. 截止到本次公告日，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57,700.00万元（包括本次3,000.00万元），尚未到期的资金占公司2014年总资产（合并）的14.21%。

3. 以往投资且已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和契约型基金的本金和预期收益均如期收回和按约实现，没有发生损失。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植瑞投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植瑞-长青定制10号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2、公司与大唐财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大唐财富唐诺14号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9日